

# 山东凯盛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202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 特别提示：

1、公司 2025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预案为：以截止 2026 年 4 月 10 日董事会召开日的总股本 453,174,229 股为基数，向权益分派实施时股权登记日的在册股东每 10 股派送现金股利 0.50 元（含税），送红股 0 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本次利润分配共计派发现金红利总额为 22,658,711.45 元。

2、公司现金分红方案不涉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第 9.4 条相关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情形。

3、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批准后方可实施，该事项仍存在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山东凯盛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10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202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本议案尚需提交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 一、利润分配预案基本情况

经四川华信（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公司 2025 年度合并会计报表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 128,369,326.47 元，母公司实现净利润 141,962,860.53 元，扣除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 14,196,286.05 元，再加上年初母公司未分配利润 598,702,720.29 元，母公司可用于股东分配的利润为 684,404,642.32 元。

基于 2025 年度公司整体盈利状况，扣除 2025 年前三季度已完成分红金额，为回报各位股东，公司拟以截至 2026 年 4 月 10 日董事会召开日的总股本

453,174,229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50 元（含税），送红股 0 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至以后期间。

本次利润分配共计派发现金红利总额为 22,658,711.45 元，在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实施前，若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公司则按照“每股分配比例不变”的原则对分配总额进行调整，调整情况将在相关公告中予以披露。

### 三、现金分红方案的具体情况

#### （一）是否可能触及其他风险警示情形

项目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现金分红总金额（元）	64,723,363.90	84,128,023.60	63,096,000.00
回购注销总金额（元）	0.00	0.00	0.00
归属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128,369,326.47	55,987,316.48	157,989,001.88
研发投入（元）	48,903,515.25	53,803,033.87	51,508,514.99
营业收入（元）	1,026,129,630.08	927,932,105.81	986,897,245.84
合并报表本年度末累计未分配利润（元）	588,254,590.91		
母公司报表本年度末累计未分配利润（元）	684,404,642.32		
上市是否满三个完整会计年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总额（元）	211,947,387.50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回购注销总额（元）	0.00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平均净利润（元）	114,115,214.94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及回购注销总额（元）	211,947,387.50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研发投入总额（元）	154,215,064.11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研发投入总额占累计营业收入的比例	5.24%		
是否触及《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第 9.4 条第（八）项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情形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其他说明：公司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金额高于最近三个会计年度年均净利润的 30%，且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金额高于 3,000 万元，因此不触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第 9.4 条第（八）项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情形。

## （二）现金分红方案合理性说明

本次利润分配预案符合《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公司章程》规定的利润分配政策，有利于进一步增强投资者获得感，实施现金分红预案不会造成公司流动资金短缺或其他不利影响。综上所述，2025年度现金分红预案具备合理性。

## 三、备查文件

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山东凯盛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6年4月11日